

# 桂林市 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市安委办〔2023〕26号

---

## 2023年1-6月桂林市生产安全事故 通报及情况分析报告

各县（市、区）安委会办公室，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1-6月，通过生产安全事故统计信息直报系统（以下简称直报系统）统计，全市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同比下降、死亡人数同比持平、受伤人数同比上升，较大及以上“零事故”，安全生产形势总体持续稳定。现将有关情况通报如下：

### 一、全市各类生产安全事故情况

1-6月，全市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18起、死亡18人、

受伤 3 人，事故起数同比减少 1 起、下降 5.26%，死亡人数同比持平，受伤人数同比增加 2 人，上升 200%。无较大、重大和特别重大事故发生。

6 月份，全市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起数 4 起、死亡 5 人、受伤 1 人，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分别上升 300%、400%。

### （一）各县（市、区）事故情况

全市 17 个县（市、区）中，叠彩区、象山区、七星区、临桂区、灵川县、全州县、兴安县、永福县、灌阳县、龙胜县、平乐县、荔浦市等 12 个县（市、区）发生了生产安全事故，其余 5 个县（市、区）没有发生生产安全责任事故。（事故情况详见附件 1）

### （二）各重点行业事故情况

各重点统计行业中，金属非金属矿山、化工、烟花爆竹、水上运输、航空运输、渔业船舶、农业机械、其他等 8 个行业领域没有发生生产安全事故。建筑施工、道路交通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“双下降”；工矿商贸其他、铁路交通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分别增加。（各重点行业事故情况详见附件 2）

1. 工矿商贸事故 7 起、死亡 8 人、受伤 1 人，事故起数同比持平，死亡人数同比增加 1 人、上升 14.29%，受伤人数增加 1 人。其中：

（1）工贸方面事故 5 起、死亡 6 人，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

同比分别增加 1 起、2 人，上升 25.00%、50.00%。其中机械事故 3 起、死亡 3 人，有色事故 1 起、死亡 1 人，建材事故 1 起、死亡 1 人。

(2) 建筑施工方面事故 1 起、死亡 1 人（在建高速公路施工工地），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分别减少 2 起、2 人，均下降 66.67%。

(3) 工矿商贸其他方面事故 1 起、死亡 1 人，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分别增加 1 起、1 人。

2. 道路运输事故 10 起、死亡 9 人、受伤 2 人，事故起数、死亡人数同比分别减少 1 起、1 人，下降 9.10%、10.00%，受伤人数同比增加 1 人，上升 100%。其中涉及货车事故 6 起、客车事故 1 起、城市公交事故 3 起。

3. 铁路交通事故 1 起、死亡 1 人，同比分别增加 1 起、1 人。

## 二、事故特点及存在的不足

(一) 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生产状况总体平稳。1-6 月，13 个重点行业领域安全形势总体平稳，有 5 个行业领域发生生产安全事故，8 个行业未发生生产安全事故。但夏季“热”隐患突出，6 月份事故多发，且事故行业集中、区域集中，安全生产不容小觑。

(二) 事故发生行业领域集中。1-6 月全市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18 起，其中道路交通领域事故 10 起、工贸领域事故 5 起，

分别占总事故的 55.55%、27.78%。

（三）工贸行业领域事故凸显。6 月份，全市接报各类生产安全事故 4 起，工贸行业机械事故占 3 起，且同一区域发生 2 起。1 个月内同一地区同一行业事故频发，反映出一些地区行业主管部门安全监管执法宽松软，企业未深刻吸取事故教训、安全管理工作存在薄弱环节、隐患排查不彻底等突出问题。

### 三、下步工作建议

（一）持续开展重点行业隐患排查整治工作。当前正值高温集中期、生产活跃期，各级、各有关单位要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重大风险和事故隐患排查整治，抓实抓细工作落实。要强化标本兼治，针对非煤矿山、危化、工贸、建筑施工、交通运输、消防、燃气、旅游等重点行业领域，在抓紧解决当前突出问题的同时，从源头上降低安全风险，避免隐患常治常存、事故屡禁不止。要树立“隐患即事故”的理念，全面压实责任，严格监管、不走过场，杜绝执法“宽松软虚”，对违法违规行为坚决“零容忍”，切实把排查整治中发现的问题彻底整改，形成全闭环，见到实效。

（二）加强工贸行业领域安全监管。为深刻吸取近期发生的“6.21”宁夏银川烧烤店燃气爆炸事故，并针对我市 6 月份工贸行业事故多发现象，给工贸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工作敲响警钟。各级、各有关单位要突出工贸企业的重点督查范围，开展事故隐患整改情况“回头看”，紧盯金属冶炼、粉尘涉爆、有限空间、涉

氨制冷等重点行业领域事故隐患整治工作，加强对有色、建材、机械、轻工等行业督导检查，强化执法检查，以发现问题为导向、以解决问题为目标，加大监督执法力度，对发现的隐患通过定期督查、突击抽查等多种形式检查整改情况，确保安全隐患闭环整改，坚决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。

（三）认真做好直报统计工作落实。一是严格落实统计造假专项整治工作。各县（市、区）要严格落实《全区安全生产统计造假专项整治暨全区年中调查统计工作视频会议》精神，各单位按照“谁主管、谁负责，谁统计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守好安全生产统计责任田，把好数据质量关，如实、真实统计，杜绝造假、弄虚作假；对迟报、不报、漏报、瞒报的要依法追究其责任。二是要规范事故信息录入，并根据事故调查报告及时完善信息，做到事故要素完整、准确。

附件：1. 1-6月各县（市、区）事故情况表

2. 1-6月重点行业领域事故情况表

桂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7月19日



附件 1

1-6 月各县(市、区)事故情况表

	总量						较大事故								
	事故起数		死亡人数		受伤人数		事故起数		死亡人数		受伤人数				
	+,-	+,- %	+,-	+,- %	+,-	+,- %	+,-	+,- %	+,-	+,- %	+,-	+,- %			
合计	18	-1	-5.26	18	0	0.00	3	2	200.00	0	0	0.00	0	0	0.00
秀峰区	0	0		0	0		0	0							
叠彩区	1	0	0.00	1	0	0.00	0	0							
象山区	1	-1	-50.00	1	-1	-50.00	0	0							
七星区	1	1		1	1		0	0							
雁山区	0	0		0	0		0	0							
临桂区	2	0	0.00	2	0	0.00	0	0							
阳朔县	0	0		0	0		0	0							
灵川县	4	3	300.00	4	3	300.00	2	2							
全州县	1	-2	-66.67	1	-3	-75.00	0	0							
兴安县	1	1		1	1		0	0							
永福县	1	1		1	1		0	0							
灌阳县	2	1	100.00	2	1	100.00	0	0							
龙胜县	1	0	0.00	1	0	0.00	0	0							
资源县	0	-1	-100.00	0	-1	-100.00	0	0							
平乐县	1	1		1	1		0	0							
荔浦市	2	-1	-33.33	2	-1	-33.33	1	1							
恭城县	0	-4	-100.00	0	-2	-100.00	0	-1	-100.00						

## 附件 2

## 1-6 月重点行业领域事故情况

	总量						较大事故					
	事故 起数	同比		死亡 人数	受伤 人数	同比 +,- +,- %	事故 起数	同比		死亡 人数	受伤 人数	同比 +,- +,- %
		+,-	+,- %					+,-	+,- %			
合计	18	-1	-5.26	18	3	0.00	0	0	0.00	0	0	0.00
金属非金属矿山	0	0		0	0							
建筑施工	1	-2	-66.67	1	0	-66.67						
化工	0	0		0	0							
烟花爆竹	0	0		0	0							
工贸	5	1	25.00	6	0	50.00						
工商贸其他	1	1		1	0							
道路运输	10	-1	-9.09	9	2	-10.00						
水上运输	0	0		0	0							
铁路运输	1	1		1	0							
航空运输	0	0		0	0							
渔业船舶	0	0		0	0							
农业机械	0	0		0	0							
其他	0	-1	-100.00	0	0	-100.00						

**（信息公开属性：依申请公开）**

---

抄报：自治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，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办公室，  
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。

周家斌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副主任、市委书记，李楚市长，  
蒋春华常务副市长，李一飞秘书长、郑文宝副秘书长。

抄送：市委组织部，市纪委监委，各县（市、区）。

---

桂林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7月19日印发

---